**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办公厅《关于深入推进“车、船、路、港”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的通知》的通知**

贵州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交通运输部办公厅《关于深入推进“车、船、路、港”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交通运输局、省道路运输局、各相关企业：  
　　交通运输部办公厅下发了《关于深入推进“车、船、路、港”千家企业低碳交通运输专项行动的通知》，对千家企业提出了进一步的要求，为了贯彻落实好文件精神，现将文件转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几点要求，请遵照执行：  
　　1、本次文件全国确定了981家企业名单，我省有20家企业，名单已公布在网上（http：//jtjnw.mot.gov.cn/），不再更改。  
　　2、纳入千家企业名单的企业，要按照文件开展能源审计，提出能源审计报告，于今年年底前报相关主管部门。  
　　3、纳入千家企业名单的企业，要按年度上报统计资料，分别为年报为1月31日前，半年报为9月30日前，请各主管部门将统计材料提前一周收集后，上报厅科教处，联系人：董翔，13595152710，ＱＱ：83816257。上报的资料分为纸质资料和电子资料，纸质资料报一份，加盖公章和负责人签字；电子资料按电子表格的模板上报。上报模板请到厅网站上下载（http：//www.qjt.gov.cn/）。  
　　4、资料上报的程序为：企业报到各市（州）主管部门（主要是运管处和客管处，或合并后的单位），各市（州）主管部门上报给各市（州）交通运输局一份，同时上报给省道路运输局，省道路运输局收集后，在截止时间前三天上报给厅科教处。  
　　5、厅将在今年年底或明年初组织对千家企业的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核，对未按要求完成的市（州）进行通报，请各市（州）主管部门高度重视，督促企业抓好专项行动的各项工作。  
　　6、请各参加企业按照部办公厅的文件要求，扎实抓好各项工作，推进节能减排改造，完成目标任务。  
　　附件：千家企业2013年半年报（略）  
　　千家企业调查表数据报送时间及方式（略）

贵州省交通运输厅  
2013年9月9日

©北大法宝：（[www.pkulaw.com](https://www.pkulaw.com)）专业提供法律信息、法学知识和法律软件领域各类解决方案。北大法宝为您提供丰富的参考资料，正式引用法规条文时请与标准文本核对。 欢迎查看所有[产品和服务](http://www.pkulaw.net/" \t "_blank)。  
[法宝快讯： 如何快速找到您需要的检索结果？ 法宝 V6 有何新特色？](http://www.pkulaw.com/helps/69.html" \t "_blank)



扫描二维码阅读原文

原文链接：[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6a11381426845b216809036bc0b5464abdfb.html](https://www.pkulaw.com/lar/6a11381426845b216809036bc0b5464abdfb.html" \t "_blank)